

招商瑞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更新摘要

(2020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招商瑞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2019年7月5日《关于准予招商瑞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58号文)注册公开募集。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中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事宜进行条件具备和内容合规为基础,以充分的信息披露和投资者适当性为核心,以加强投资者利益保护和防范系统性风险为目标。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做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当投资人赎回时,所得会高于或低于投资人先前所支付的金额。如对本招募说明书有任何疑问,应寻求独立专业的财务意见。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承兑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基本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结合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投资者申购、赎回失败的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制度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可抗力而适时地调整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股票或选择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通股票。如本基金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恒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恒基TMT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交易主管;2006年2月加入恒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交易部总监、研究部总监,投资总监兼基金投资部总经理;2015年加入恒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招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钟志明先生,常务副总经理,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1992年7月至1997年4月于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任福建(集团)公司国际业务部经理;1997年4月至2000年1月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九江营业部总经理;2000年1月至2001年1月任厦门海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4年1月任深圳二十世纪风险投资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1月至2008年11月任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2008年11月至2015年6月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15年6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沙锐先生,副总经理,南京通信工程学院工学硕士,2000年11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TMT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交易主管;2006年2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交易部总监、研究部总监,投资总监兼基金投资部总经理;2015年加入恒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招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王洪先生,常务副总经理,华中科技大学经济学及法学双学士,投资经济硕士,2002年加入广发证券深圳业务总部任机构客户经理;2003年4月至2004年7月于广发证券总部任风险控制岗从事风险管理工作;2004年7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法律合规部高级经理、副总监、总监,监察长,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潘伟里先生,监察长,法学硕士。1996年加入大鹏证券有限公司。

杨锐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2002年起先后就职于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金融工程研究员、行业研究员、助理基金经理,2005年加入恒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研究员、投资经理、投资管理部二部原客户资产投资部)负责人及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潘伟里先生,监察长,法学硕士。1996年加入大鹏证券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可以不再更新基金招募说明书。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编制、披露与更新要求,信息披露办法实施之日起一年后开始执行。

本基金本次更新招募说明书主要根据《信息披露办法》和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更新截止日为2020年2月25日,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其他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9年8月6日。

§ 1 基金管理人

公司名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深南大道7088号

设立日期:2002年12月27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31亿元

法定代表人:刘辉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深南大道7088号

电话:(0755)83199696

传真:(0755)83076974

联系人:赖思斯

股权结构:公司治理: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100号文批准设立,是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目前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十三亿一千万元(RMB1,310,000,000元),股东及股权结构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9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4%。

2002年12月,公司由招商证券、ING Asset Management B.V. (荷兰投资),中国华能财务有限公司,中国华能财务有限公司,中远财务有限公司及招商证券分别持有公司的10%、10%、10%及34%的股份;及股权结构为:招商证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30%,中国华能财务有限公司,中国华能财务有限公司,中远财务有限公司各持公司全部股权的10%。

2006年4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一亿元增加至人民币一亿六千万元,股东及股权结构不变。

2007年5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一亿元增加至人民币一亿六千万元,股东及股权结构不变。

2007年5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一亿元增加至